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住院楼 DSA 部分）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2025年3月14日，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住院楼 DSA 部分）”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验收组（名单见附件）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和调查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调查情况及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情况的介绍，查看审查了项目验收相关资料，根据《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住院楼 DSA 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1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核技术利用》（HJ1326）、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重庆市合川区南办处希尔安大道 1366 号，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住院楼 2 楼 B 区。

环评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拟将住院楼 2 楼 B 区西侧的处置室、无菌包装库房、无菌库房、一次性物品存放间、更衣室、医生办公区、护士值班室、医生值班室、护士站接待处、男女卫生间、清洗间、过道等房间建设为 1 个 DSA 机房及其辅助用房，并配置 1 台医用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II 类射线装置，单管头设备，新购，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开展介入手术工作。项目用房建筑面积约 450m²；项目总投资约 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0 万元。

项目验收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将住院楼 2 楼 B 区西侧的处置室、无菌包装库房、无菌库房、一次性物品存放间、更衣室、医生办公区、

护士值班室、医生值班室、护士站接待处、男女卫生间、清洗间、过道等房间建设为 1 个 DSA 机房及其辅助用房，并配置 1 台医用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II 类射线装置，单管头设备，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开展介入手术工作。项目用房建筑面积约 450m²；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9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约 20 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建设单位委托重庆惠能标普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医院建设工程（住院楼 DSA 部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于 2024 年 10 月编制了《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住院楼 DSA 部分）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下发了《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辐）环准[2024]85 号），对该建设项目予以了审批决定。

2、2024 年 12 月本项目开工建设，2025 年 2 月建成和设备安装到位进行调试。

3、本项目正在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

4、项目从立项至设备调试、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情况。

（三）投资情况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住院楼 DSA 部分）项目实际总投资 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

（四）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次验收医院住院楼 2 楼 B 区建成的介入手术室（三）（即环评文件的 DSA 机房）及其辅助用房以及 1 台飞利浦 Azurion 5 M20 型 DSA 设备，验收内容包括环评文件及其环保审批批准书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与达标排放情况。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配套的辐射防护和安全设施按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相关批复的要求建成和落实，并与主体工程一起施工、建成，其辐射防护和安全设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适应主体工程需要，运行有效。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和其他管理要求落实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其措施运行良好，辐射防护与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建设单位成立了放射防护与辐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组成与职责；制定了 DSA 操作规程、设备维修保养制度、辐射监测方案、辐射安全防护培训计划及放射事件应急预案等管理制度与措施。

三、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可知，本项目验收的设备及其性质、建设地点、采用的工艺、污染防治措施、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及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等均与环评基本一致。建成的 DSA 机房长边尺寸减小、宽边尺寸增大、有效面积减小，建成后的机房内最小有效使用面积、最小单边长度仍符合 GBZ130-2020 标准的要求，达到了环评文件提出的要求，同时满足项目使用需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有关环境保护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根据重庆惠能标普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其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DSA 机房外四周墙体、门、窗外 30cm 处，顶棚上方(楼上)距离地面 100cm，机房地面下方(楼下)距楼下地面 170cm，其他穿墙管线、门缝等搭接薄弱位置处周围剂量当量率小于 $2.5 \mu\text{Sv/h}$ ，满足《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20)要求，也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签到表

项目名称：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住院楼 DSA 部分）						
建设单位：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评审类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查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函审			
评审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						
评审地点：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身份证号	备注	
李萍	重庆市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	高工	1923	11	51	520
王菊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物理工程师	118	282	51	1958
王菊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物理工程师	11	207	61	113
王菊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副院长	11	868	51	76
王菊	合川区人民医院	副主任	199	67	5	2932
王菊	合川区人民医院	科长	1	2/382	51	12283
王菊	合川区人民医院	干事	15	821	5002	17
王菊	合川区人民医院	干事	12	248	5007	